

十一、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

(一) 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(投标人如是需按照财库[2020]46 号规定格式提供, 不是则无需提供)

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 号)的规定, 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(单位名称)的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16 所学校“双检双评”工作第三方检测项目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,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16 所学校“双检双评”工作第三方检测项目(标的名称), 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河南中泓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3 人, 营业收入为 495.235125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60.122128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郑州市郑东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 16 所学校“双检双评”工作第三方检测项目(标的名称), 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河南中泓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3 人, 营业收入为 495.235125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60.122128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河南中泓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4 年 07 月 06 日

注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